



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China Audit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td

审计报告

Audit Report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

中国·北京
CHINA.BEIJING

目 录

1. 审计报告.....	1
2. 资产负债表.....	3
3. 利润表.....	4
4. 现金流量表.....	5
5. 股东权益变动表.....	6
6. 会计报表附注.....	7



审计报告

中审审字[2008]第 8133 号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投证券”）财务报表，包括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07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中投证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



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中投证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中投证券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于文彪



中国注册会计师：付永华



2008 年 2 月 29 日

资产负债表

2007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年末数	年初数	项目	行次	年末数	年初数
资产:				负债:			
货币资金	1	30,482,248.157.34	12,041,249,107.07	短期借款	26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2	27,889,637,306.55	10,536,812,133.08	其中:质押借款	27		
结算备付金	3	3,010,553,285.90	680,926,788.43	拆入资金	28		
其中:客户备付金	4	2,858,390,300.20	675,109,495.35	交易性金融负债	29		
拆出资金	5			衍生金融负债	30	194,638,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1		
衍生金融资产	7	337,465,251.54	16,017,58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32	30,936,372,836.96	11,272,226,702.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	530,000,915.00	0.00	代理承销证券款	33		
应收利息	9	21,711,530.33	5,703,097.65	应付职工薪酬	34	647,387,802.03	75,034,728.06
存出保证金	10	1,704,771,448.09	70,067,491.45	应交税费	35	879,387,231.27	102,905,875.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	1,270,115,782.99	152,880,603.23	应付利息	36	7,897,894.60	1,988,138.72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			预计负债	37		
长期股权投资	13			长期借款	38		
投资性房地产	14			应付债券	39		
固定资产	15	208,684,011.64	101,292,052.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	198,022,066.89	6,578,869.51
无形资产	16	40,059,296.72	44,514,930.98	其他负债	41	169,533,275.55	49,628,906.95
其中:交易席位费	17	28,467,465.25	32,293,098.03	负债合计	42	33,033,239,127.30	11,508,363,222.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98,242,650.89	1,197,713.70	所有者权益:	43		
其他资产	19	147,442,187.49	118,835,392.55	实收资本	44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45	746,067,523.97	35,064,829.05
				减:库存股	46		
				盈余公积	47	262,061,088.19	18,584,350.15
				一般风险准备	48	505,537,826.23	18,584,350.15
				未分配利润	49	1,804,388,932.24	152,087,946.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	4,818,055,370.63	1,724,321,475.71
资产总计	25	37,851,294,497.93	13,232,684,697.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	37,851,294,497.93	13,232,684,697.75

编制单位: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 杨小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任春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单文军

利 润 表

2007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一、营业收入	1	5,346,745,963.29	961,101,714.5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	3,896,593,178.23	802,706,697.88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3	3,659,272,004.66	738,313,362.67
证券承销业务净收入	4	212,438,787.87	64,393,335.21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5	21,312,097.02	-
利息净收入	6	247,912,463.10	71,188,129.8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	977,062,051.96	61,991,287.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	187,677,871.02	2,606,39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	-6,799,462.45	-1,700,654.62
其他业务收入	11	44,299,861.43	24,309,864.30
二、营业支出	12	1,800,517,298.01	611,299,575.0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	291,297,555.92	51,338,629.94
业务及管理费	14	1,489,462,625.31	560,243,776.95
资产减值损失	15	2,354,202.75	-842,958.79
其他业务成本	16	17,402,914.03	560,126.9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	3,546,228,665.28	349,802,139.47
加:营业外收入	18	3,919,933.56	11,013,313.22
减:营业外支出	19	5,219,967.33	11,489,248.7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	3,544,928,631.51	349,326,203.95
减:所得税费用	21	1,110,161,251.10	131,344,630.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	2,434,767,380.41	217,981,573.17

公司负责人: 杨小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任春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单文军

现金流量表

2007年度

填报单位：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	134,684,528.7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	5,077,662,290.64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4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5	-528,203,250.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19,659,379,083.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	24,338,525,652.93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	793,290,868.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	419,570,633.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	667,337,427.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	1,455,076,772.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	3,335,275,701.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21,003,249,951.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4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	16,514,594.5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1,780,382.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18,294,977.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	144,095,300.8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	144,095,300.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	-125,800,323.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4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2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	2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	200,019,111.1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	52,036,180.4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	252,055,291.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52,055,291.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4	-54,768,788.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	20,770,625,547.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	12,722,175,895.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33,492,801,443.24

公司负责人：杨小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春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单文军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07年度

编制单位: 中国建投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附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交易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500,000,000.00	-	18,584,350.15	18,584,350.15	-	148,674,801.16	1,685,843,501.4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2		35,064,829.05				3,413,145.20	38,477,974.25
前期差错更正	3							
二、本年初余额	4	1,500,000,000.00	35,064,829.05	18,584,350.15	18,584,350.15	-	152,087,946.36	1,724,221,475.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		711,002,694.92	243,476,738.04	243,476,738.04	243,476,738.04	1,652,300,985.88	3,093,733,894.92
(一) 净利润	6		-	-	-	-	2,434,767,380.41	2,434,767,380.41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7		711,002,694.92	-	-	-	-	711,002,694.92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		711,002,694.92					711,002,694.92
(1) 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		711,002,694.92					711,002,694.92
(2) 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10							
2.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1							
(1) 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							
(2) 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13							
(3) 计入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中的金额	14							
3.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15							
4.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16							
5. 其他	17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		711,002,694.92	-	-	-	2,434,767,380.41	3,145,770,075.33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9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2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1							
3. 其他	22							
(四) 利润分配	23			243,476,738.04	243,476,738.04	243,476,738.04	-782,466,394.53	-52,036,180.41
1. 提取盈余公积	24			243,476,738.04	243,476,738.04	243,476,738.04	-243,476,738.04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5						-243,476,738.04	-
3.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26							
4. 对股东的分配	27						243,476,738.04	-243,476,738.04
5. 其他	28						-52,036,180.41	-52,036,180.41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29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1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32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33							
5. 其他	34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	1,500,000,000.00	746,067,523.97	262,061,088.19	262,061,088.19	243,476,738.04	1,804,388,922.24	4,818,055,370.63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负责人: 穆小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任春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单文军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7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附注

(以下金额单位若无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按照国务院的批示精神、以市场化方式竞拍购买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营业网点及

1	北京方庄芳群园证券营业部	38	沈阳三好街证券营业部
2	北京复兴路证券营业部	39	铁岭柴河街证券营业部
3	北京朝阳路证券营业部	40	鞍山南胜利路证券营业部
4	北京安立路证券营业部	41	武汉徐东路证券营业部
5	承德陕西营路证券营业部	42	武汉台北路证券营业部
6	上海南京西路证券营业部	43	潜江江汉路证券营业部
7	上海复兴东路证券营业部	44	郑州伊河路证券营业部
8	上海横浜路证券营业部	45	郑州纬五路证券营业部
9	上海东方路证券营业部	46	洛阳天津路证券营业部
10	上海新闸路证券营业部	47	济南历山路证券营业部
11	上海物华路证券营业部	48	威海公园路证券营业部
12	上海法华镇路证券营业部	49	青岛馆陶路证券营业部
13	南京淮海路证券营业部	50	湛江康宁路证券营业部
14	南京建宁路证券营业部	51	天津建设路证券营业部
15	南通青年西路证券营业部	52	天津南京路证券营业部
16	苏州三香路证券营业部	53	天津芥园道证券营业部
17	扬州汶河北路证券营业部	54	福州五一北路证券营业部
18	淮安河北西路证券营业部	55	晋江崇德路证券营业部
19	常州晋陵中路证券营业部	56	哈尔滨宣化街证券营业部
20	无锡健康路证券营业部	57	哈尔滨友谊路证券营业部
21	广州水荫路证券营业部	58	太原解放路证券营业部
22	广州滨江东路证券营业部	59	南昌叠山路证券营业部
23	广州建设三马路证券营业部	60	长沙建湘路证券营业部
24	广州番禺平康路证券营业部	61	大连上海路证券营业部
25	顺德大良证券营业部	62	长春市长春大街证券营业部
26	广州中山六路证券营业部	63	杭州文晖路证券营业部
27	中山石岐宏基路证券营业部	64	合肥美菱大道证券营业部
28	江门堤东路证券营业部	65	贵阳护国路证券营业部
29	珠海水湾路证券营业部	66	西安文艺北路证券营业部
30	广州体育东路证券营业部	67	西宁胜利路证券营业部
31	东莞虎门证券营业部	68	海口龙华路证券营业部
32	成都人民北路证券营业部	69	深圳人民北路证券营业部
33	重庆新华路证券营业部	70	深圳深南中路证券营业部
34	绵阳临园路证券营业部	71	深圳爱国路证券营业部
35	遂宁遂州南路证券营业部	72	深圳贝丽南路证券营业部
36	自贡解放路证券营业部	73	深圳八卦路证券营业部
37	沈阳北顺城路证券营业部	74	深圳深南东路证券营业部

与之紧密相关的资产为基础独家出资设立的创新类证券公司。本公司 2005 年 9 月 2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机构字[2005]99 号批准成立，法定代表人：杨小阳，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编号为 Z1687400，注册资本 15 亿元。2005 年 9 月 28 日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为 4403011190377。

本公司法定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华三路交界处深圳国际商会中心 48、49、50 层。

本公司经营范围：证券（含境内上市外资股）的代理买卖；代理证券还本付息、分红派息；证券的代保管、鉴证；代理登记过户；证券的自营买卖；证券（含境内上市外资股）的承销（含主承销）和上市推荐；客户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咨询（含财务顾问）；国家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公司独立核算，列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营业部：见上表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合并会计报表编制方法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本公司原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自 2007 年 7 月 1 日起，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和 38 项具体准则（财政部财会[2006]3 号）。（以下简称“新会计准则”）

本报告所载比较财务数据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2006]136 号文规定的原则确定的 2007 年 1 月 1 日的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并以此为基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五条至第十九条和财政部财会[2007]14 号文《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 号》的相关内容对上年同期利润表和可比期初资产负债表的影响，按照追溯调整的原则，编制调整后的利润表和可比期初的资产负债表，并将调整后的利润表作为可比期间的利润表进行列报。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管理当局声明：本公司基于以下所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的具体会计政策系根据上述会计准则制定的。

（四）会计年度

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制，即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五）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六）记账基础及计价原则

本公司记账按权责发生制原则。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在能可靠计量的情况下，可采用公允价值、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和现值计量。

（七）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采用外币分账制核算外币业务。业务发生时按交易发生日上月月末汇率记账，期末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1、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汇兑损益。

2、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不产生汇兑差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如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汇兑损益。

（八）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九）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计量时，划分为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指公司为交易目的所持有的债券、股票、基金等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也包括公司持有的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如公司以赚取差价为目的从二级市场购入的股票、债券、基金、权证，不

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及不以赚取差价为目的的做市权证等。

交易性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投资收益。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应收利息或应收股利。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分期付息、一次还本债券投资的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的增减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出售交易性金融资产，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其账面余额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按原计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和投资收益。公司接受委托采用全额承购包销、余额承购包销方式承销（购入）的证券，在收到证券时将其进行分类。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则归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公司售出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2、持有至到期投资，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如公司从二级市场上购入的符合持有至到期投资条件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和摊余成本确认利息收入。实际利率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该持有至到期投资预期存续期间内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其账面余额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同时结转减值准备。

3、贷款和应收款项，在活跃市场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如公司提供劳务等形成的应收债权，公司购买的资产支持证券等固定收益品种。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包括划分为可供出售的股票、债券等金融资产。如公司持有的对上市公司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限售股权。公司持有的集合理财产品。公司直接投资业务形成的投资，在被投资公司股票上市后，对被投资公司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于被投资公司股票上市之日将该项投资转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投资，限售期结束后不重新分类至其他类别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

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了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的，计入应收股利。公司取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债券投资的，按照债券的面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利息，计入应收利息。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余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按应从所有者权益中转出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计入资本公积，按其账面余额冲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与实际收到的金额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由公司管理层书面作出决定，在重分类日按其公允价值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余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同时结转减值准备。

（十）公允价值的计量

1、股票类金融资产

（1）上市流通的股票

上市流通的股票，交易活跃的股票品种，如报表日有成交市价，以当日收盘价作为公允价值；如报表日无成交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以最近交易日收盘价作为公允价值；交易明显不活跃的股票，或报表日无成交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的，将根据相关要求，召开公允价值小组会议，在谨慎性原则的基础上采用适当的估值技术，审慎选择公允价值。

（2）未上市流通新股

首次发行未上市的新股，以发行价作为公允价值。

（3）送股、转增股、配股和公开增发新股等发行未上市股票

送股、转增股、配股和公开增发新股等发行未上市股票，参照交易所上市流通的同一股票的计算方法；对于非公开发行有限售条件的股票送股、转增股、配股等，参照非公开发行有限售条件股票的计算方法。

（4）附有限售条件的股票

①对于公司认购的首次公开发行有限售条件的股票，同一股票未上市时，以成本价作为公允价值；同一股票在交易所上市后，以交易所上市的同一股票的收盘价作为公允价值。

②对于公司认购的非公开发行有限售条件的股票，按下列公式确定资产负债表日该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允价值：

$$FV=C+(P-C) \times (D1-Dr) / D1$$

其中：FV 为资产负债表日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值；

C 为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初始取得成本；

P 为资产负债表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收盘价；

D1 为该非公开发行股票锁定期所含的交易天数；

Dr 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锁定期，即估值日至锁定期结束所含交易天数（不含资产负债表日当天）。

2、基金类金融资产

（1）封闭型基金

其公允价值参照股票公允价值的计算方法。

（2）开放式基金及集合理财计划等

开放式基金及集合理财计划等投资，以资产负债表日公布的最新净值作为公允价值。

3、债券类金融资产

（1）证券交易所上市债券类金融资产

证券交易所上市债券类金融资产：包括国债、企业债、可转债、金融债等。交易活跃的债券交易品种，如报表日有成交市价，以当日收盘价作为公允价值；如报表日无成交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以最近交易日收盘价作为公允价值；交易明显不活跃的债券交易品种，或报表日无成交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采用债券现金流贴现模型计算公允价值。（以银行间最近 5 日债券收益率曲线相应的到期收益率作为贴现率参数，运用债券现金流贴模型计算债券公允价值）。

（2）银行间市场和场外交易债券类金融资产

银行间市场和场外交易债券类金融资产包括国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特种金融债券和中央银行票据等，按照中国证监会每月公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 xx 年 xx 月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确定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

3、权证

投资权证（做市），交易活跃的权证（做市）交易品种，如报表日有成交市价，以当日收盘价作为公允价值；如报表日无成交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以最近交易日收盘价作为公允价值；交易明显不活跃的权证（做市）交易品种，或报表日无成交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的，或不活跃的权证（做

市)交易品种,将根据相关要求,召开公允价值小组会议,在谨慎性原则的基础上采用适当的估值技术,审慎选择公允价值。

创设权证剩余期限在1个月以上的,以最近交易日均价与收盘价孰高计算公允价值;在1个月以内者,创设权证采用估值模型估价与最近交易日收盘价孰高作为公允价值。采用模型估值,无风险利率采用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或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利率,波动率采用标的股票180天的历史波动率。对于标准欧式权证和美式认购权证,估值模型采用B-S模型;对于美式认沽权证,采用二叉树模型;对于其它在有效期内不作任何决策的权证,采用蒙特卡罗模拟方法。

5、股指期货

以最近交易日结算价作为公允价值。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权益性投资(子公司投资),能够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权益性投资(合营企业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联营企业投资)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1) 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其与支付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其与支付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和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之间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

(2)除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以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下列规定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非现金资产等其他方式(非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②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

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 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公司无论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计入应收股利，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1) 长期股权投资根据不同情况分别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应采用权益法核算；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或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公司确认当期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投资成本的收回。

(3) 长期股权投资的权益法核算

① 初始投资成本

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② 投资损益的处理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

分享额。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企业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4）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转换的处理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将长期股权投资自成本法转按权益法核算的，应按转换时该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作为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转换时占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

因减少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时，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改按成本法核算，除构成公司合并的以外，按中止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作为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按公司规定的审批程序办理。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之间的差额，作为当期投资损益；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同时结转减值准备。

处置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时，按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比例结转原记入资本公积的金额，作为当期投资损益。

（十二）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公司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1、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计量，对于投资性房地产中的建筑物，其账务处理比照固定资产进行核算。对于投资性房地产中的土地使用权，其账务处理比照无形资产进行核算。投资性房地产计提的折旧或摊销，计入其他业务成本；取得的租金收入，计入其他业务收入。

2、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其他资产或者将其他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将房地产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1) 投资性房地产开始自用。其转换日为房地产达到自用状态，公司开始将房地产用于提供劳务或者经营管理的日期。

(2) 自用土地使用权停止自用改为出租，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其转换日为租赁期开始日。

(3) 自用建筑物停止自用改为出租。其转换日为租赁期开始日。

3、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按公司规定的审批程序办理。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其他业务收入。

(十三)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3、单位价值在人民币 2,000 元（含）以上。

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公司提供经济利益，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取得时的成本根据具体情况分别确定：

1、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以一笔款项购入多项没有单独标价的固定资产，按照各项固定资产公允价值比例对总成本进行分配，分别确定各项固定资产的成本。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符合应计入固定资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本制度中关于借款费用的规定处理。

3、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4、公司合并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属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非同一控制下的新设合并等，法律、法规对于合并中取得资产的价值确定有明确规

定的，从其规定。同一控制下的新设合并等，法律、法规对于合并中取得资产的价值确定有明确规定的，比照处理。

5、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其初始成本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 不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

(2) 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

支付补价的，换入资产成本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加支付的补价、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收到补价的，换入资产成本加收到的补价之和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加支付的相关税费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接受的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受让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

7、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加上初始直接费用（公司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1) 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公司有权行使其使用租赁资产权利的开始日。

(2)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3) 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售后租回交易认定为融资租赁的，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予以递延，并按照该项租赁资产的折旧进度进行分摊，作为折旧费用的调整。

固定资产的后续计量

1、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是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和一次性发生三万元以上（含）的自有房屋装修费用等。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被替换的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

2、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1)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2) 预计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 固定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4) 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但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除外。

(1) 公司按月提取折旧，当月增加的固定资产，当月不提折旧，从下月起计提折旧；当月减少的固定资产，当月照提折旧，从下月起不提折旧。

(2) 固定资产提足折旧后，不论能否继续使用，均不再提取折旧；提前报废的固定资产，也不再补提折旧。

(3)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固定资产原值、预计的使用年限及净残值率个别计提。除房屋装修（自有）外的固定资产净残值率为固定资产原值的 3%，房屋装修的净残值率为零。

(4) 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预计使用年限及相应的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分 类	预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营业用房	30 年	3.23%
非营业用房	35 年	2.77%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3 年	32.33%
通讯设备	5 年	19.40%
电器设备	5 年	19.40%
动力设备	5 年	19.40%
办公家具	5 年	19.40%
运输设备	5 年	19.40%
房屋装修（自有）	5 年	20%

房屋装修（自有），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支出，在二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内，单独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的处置

固定资产的处置，按公司规定的审批程序办理。

1、固定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予以终止确认：

(1) 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2)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2、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对其预计净残值进行调整。

3、出售、转让、报废固定资产或发生固定资产毁损，将处置收入扣除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是固定资产成本扣减累计折旧和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

固定资产盘亏造成的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根据规定将发生的固定资产后续支出计入固定资产成本的，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

(十四)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是公司基建、更新改造等在建工程发生的支出，包括固定资产新建工程、改良工程等。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在建工程，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五)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主要包括软件、交易席位费、土地使用权等。

购买单位价值在 3 万元（含）以上或一次性购买同类软件总金额大于 10 万元（含）的支出，计入无形资产，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1、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但是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1、摊销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无形资产的成本，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公司当月增加的无形资

产，当月开始摊销；当月减少的无形资产，当月不再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计摊销，只提减值。

(1) 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按下列原则确定

①法律和合同或公司申请书中分别规定有法定有效期限和受益期限的，按法定有效期限与受益期限孰短的原则确定。

②法律未规定有效期限，公司合同或申请书中规定有受益期限的，按规定的受益期限确定。

③如果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能够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

④法律、合同或公司申请书均未规定法定有效期限和受益期限的，按公司预计的受益期限确定。法律和合同或公司申请书中未约定的作为无形资产的软件按 5 年摊销，交易席位费按 10 年摊销。

(2) 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经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扣除已经提取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除存在以下任一情况外，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

①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

②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2、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则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公司每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相应规定处理。

无形资产的处置

公司出售无形资产，按公司规定的审批程序办理。将取得的价款与该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同时结转减值准备。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

1、长期待摊费用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

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一次装修项目发生的费用支出超过三万元，按资本化原则处理，在租赁资产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或者三年内平均摊销。不超过三万元，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资产减值

资产减值是指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资产进行检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资产可能发生的损失，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因公司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需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如果存在减值迹象的，应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1、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1）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确定。

（2）在估计资产可收回金额时，遵循重要性原则

①以前报告期间的计算结果表明，资产可收回金额显著高于其账面价值，之后又没有消除这一差异的交易或者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可以不重新估计该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②以前报告期间的计算与分析表明，资产可收回金额相对于某种减值迹象反应不敏感，在本报告期间又发生了该减值迹象的，可以不因该减值迹象的出现而重新估计该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2、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1)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包括可直接归属于资产组与可以合理和一致地分摊至资产组的资产账面价值，通常不包括已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但如不考虑该负债金额就无法确定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除外。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具体资产减值计量

1、应收款项：公司每季或每年末，对应收款项采用备抵法核算。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者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坏账。公司对可能发生的坏账，计提坏账准备。

(1)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单一债务人应收账款占有所有应收账款的比例达到 10% 以上），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采用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

(2)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账款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账款扣除押金、备用金、应收承销保证金后，分账龄按期末余额的一定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比例如下：

账龄在一年以内（含一年，以下类推）为 0.5%；一至二年为 5%；二至三年为 10%

%；三年以上为 30%。

(3) 对有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收回可能性不大的，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持有至到期投资：公司每月或每年末，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按单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持有至到期投资，收集债务人的经营和信用状况，如果按合同或协议没有收到款项或利息，或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等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司每月或每年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很可能倒闭或进行财务重组等导致公允价值持续下降，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随后会计期间内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事项有关的，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冲减资产减值损失；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股票等权益工具投资的（不含在活跃市场上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计入资本公积。

4、长期股权投资：公司每年末，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按单项投资计提。按照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

5、固定资产：公司每年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分析，对其中由于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采用单项计提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 除房屋之外的固定资产，由于技术进步、损坏等原因导致其实质上已不可能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按固定资产报废方式进行固定资产清理。

(2) 长期闲置不用，且市场公允价值低于该项房屋类固定资产账面净值的，按其市场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准备。

6、无形资产：公司每年末，对无形资产逐项进行分析，对由于新技术的产生等原因，导致该项无形资产为公司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大幅下降或其市价当期大幅下跌的，按账面价值的 60% 或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7、商誉：公司每年末，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括商誉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括商誉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8、上述资产以外的非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资产（如在建工程、投资性房地产），于每年期末对其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准备（除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除外）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十八）交易性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公司承担的交易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包括公司持有的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公司承担交易性金融负债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投资收益。

2、资产负债表日，按交易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余额的差额，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将实际支付的金额与其账面余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十九）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是指公司根据有关规定应付给职工的各种薪酬。

1、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确认的职工薪酬（包括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国家和公司规定的标准计提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为应付职工薪酬。

2、公司将拥有的住房等资产无偿提供给职工使用的，按该住房每期应计提的折旧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应付职工薪酬。租赁住房等资产供职工无偿使用的，将每期应付的租金计入当期损益，并确认应付职工薪酬。

3、辞退福利计入当期损益，并确认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是指公司根据所得税准则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所得税资产，包括根据税法规定可用以后年度税前利润弥补的亏损及税款抵减产生的所得税资

产。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在确定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包括未来期间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期间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转回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并提供相关的证据。

在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根据交易或事项的不同情况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按照税法规定允许用以后年度所得弥补的可抵扣亏损以及可结转以后年度的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该部分亏损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有关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并且公司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调整公司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4、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变动，相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形成暂时性差异的，应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除合并以外的交易中，如果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入账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形成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是指公司确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所得税负债。

1、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商誉的初始确认。

（2）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时。

2、在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根据交易或事项的不同情况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公司作为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时情况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应调整公司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3)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变动，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形成暂时性差异的，应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二十一）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企业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等资产。

1、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

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 = (所占用一般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之和 ÷ 所占用一般借款本金加权平均数)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二) 收入的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从而导致企业资产增加或者负债减少、且经济利益的流入额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公司收入，主要包括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损益和其他业务收入等。

1、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指公司为客户办理各种业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主要包括代理买卖证券、代理承销证券、代理兑付证券、代理保管证券、代理业务资产管理收入、业务代办手续费收入及其他相关服务实现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等。

- (1) 代买卖证券业务在代买卖证券交易日确认收入；
- (2) 代理证券承销业务在发行项目完成后确认收入；
- (3) 代理兑付证券业务在代理兑付证券提供的相关服务完成时确认收入；
- (4) 代理保管证券业务在代理保管证券提供的相关服务完成时确认收入；
- (5) 代理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按合同约定方式确认收入；
- (6) 业务代办业务在实际收到款项时确认收入；
- (7) 其他业务在完成合同义务并实际收到服务佣金时确认收入。

2、利息收入，指公司根据收入准则确认的利息收入，包括与其他金融机构之间发生资金往来业务（包括公司进入银行间同业市场拆出资金、公司资金存放在银行及登记结

算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实现的利息收入以及公司内部各核算单位之间资金往来所收到的利息收入。

3、投资收益,指公司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收益或投资损失、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实现的损益、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和处置损益。

4、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指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及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衍生工具、套期保值业务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按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余额的差额进行确认计量。出售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处置交易性金融负债时,将原计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转出。

5、汇兑损益,指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损益。

6、其他业务收入,反映公司从事除证券经营业务以外的其他业务实现的收入。包括出租固定资产、出租无形资产等实现的收入以及投资性房地产取得的租金收入。

(二十三) 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会计报表的范围包括本公司总部和下属各营业部。

合并所采用的会计方法为以总部与各营业部的个别会计报表及其他相关资料为基础,汇总各项目数额并抵销相互间的内部往来及内部收支后编制而成,合并报表综合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三、主要税项

- 1、营业税:以本公司营业收入减去法定扣除项目后的余额为计税额,税率 5%。
- 2、城建税:以计提的营业税为计提依据,税率 1%、5%、7%。
- 3、教育费附加:以计提的营业税为计提依据,费率 3%。
- 4、企业所得税:以应纳税所得额为计提依据,税率 15%、33%。

经本公司申请,国家税务总局 2007 年 1 月 16 日国税函[2007]74 号下发关于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缴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通知,2007 年 10 月 31 日国税函[2007]1062 号下发关于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证券公司新增和更名的分支机构缴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通知,批准本公司总部和 74 家营业部汇总缴纳企业所得税,74 营业部就地预缴 30%所得税,年度终了后,在公司总部汇总缴纳企业所得税。

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自 2007 年 7 月 1 日起, 本公司执行新会计准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五条至第十九条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 号》的规定, 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了追溯调整:

(1) 对报表期初股东权益的影响

公司按原准则编制的报表股东权益年初数为 1,685,843,501.46 元, 2007 年按新会计准则编制的报表年初数为 1,724,321,475.71 元, 合计增加股东权益 38,477,974.25 元。

新旧会计准则年初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

项 目	金 额	备注
2007年1月1日股东权益(原会计准则)	1,685,843,501.46	
追溯调整项目:		
减: 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辞退补偿	-	
加: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413,145.20	
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5,064,829.05	
减: 所得税	-	
2007年1月1日股东权益(新会计准则)	1,724,321,475.71	

具体项目调整过程如下:

资本公积	金 额
原《企业会计准则》2006年12月31日	-
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初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1,252,740.06
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初公允价值变动对应的递延税项	-6,187,911.01
新《企业会计准则》2006年12月31日	35,064,829.05

盈余公积	金 额
原《企业会计准则》2006年12月31日	18,584,350.15
加: 因新会计准则追溯调增期初权益同时调增盈余公积	
新《企业会计准则》2006年12月31日	18,584,350.15

一般风险准备	金 额
原《企业会计准则》2006年12月31日	18,584,350.15
加: 因新会计准则追溯调增期初权益同时调增一般风险准备	
新《企业会计准则》2006年12月31日	18,584,350.15

未分配利润	金 额

原《企业会计准则》2006年12月31日	148,674,801.16
1、交易性金融资产期初公允价值变动	3,413,145.20
2、交易性金融负债期初公允价值变动	
3、调整盈余公积及一般风险准备	
新《企业会计准则》2006年12月31日	152,087,946.36

(2) 对报表 2006 年度净利润的影响

2006 年度按原会计准则编制利润表的净利润数为 214,568,427.97 元, 改按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报表净利润数为 217,981,573.17 元, 共追溯调整净利润 3,413,145.20 元。具体调整过程如下:

项 目	金 额
原《企业会计准则》2006年度净利润	214,568,427.97
加: 按比例调整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因新准则调增的 2006 年度净利润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606,390.00
衍生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冲回摊销收购营业部溢价数	
减: 确认递延所得税费用	-806,755.20
调整合计数	3,413,145.20
新《企业会计准则》2006 年度净利润	217,981,573.17

(二) 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无。

五、会计报表项目注释(单位: 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年末数		年初数	
	原币	折合本位币	原币	折合本位币
库存现金		263,504.85		269,715.35
经纪业务客户存款		27,589,637,306.55		10,536,812,133.08
其中: 人民币	26,956,940,099.27	26,956,940,099.27	10,399,088,972.39	10,399,088,972.39
港币	234,696,559.02	219,769,857.88	137,078,889.91	137,723,160.69
美元	56,529,768.83	412,927,349.40		
公司自有存款		2,892,347,345.94		1,504,167,258.59
其中: 人民币	2,816,552,012.08	2,816,552,012.08	1,467,485,315.50	1,467,485,315.50
港币	19,779,975.81	18,521,969.35	332.07	333.63
美元	7,840,725.64	57,273,364.51	4,697,530.89	36,681,609.46
银行存款小计		30,481,984,652.49		12,040,979,391.67
货币资金合计		30,482,248,157.34		12,041,249,107.07

(1) 银行存款期末余额中无冻结或封存情况。

(2) 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中, 自有资金存款中美元定期存单为 3,000,000.00 美元,

折合人民币为 21,913,800.00 元, 期限为 2007 年 7 月 4 日至 2008 年 1 月 3 日。

(3) 银行存款期末较期初增长 153.15%, 主要原因系受证券市场市行情影响, 客户资金增加所致。

2. 结算备付金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原币	折合本位币	原币	折合本位币
1、客户备付金		2,858,390,300.20		675,109,495.35
其中: 人民币	2,815,634,838.09	2,815,634,838.09	659,202,642.42	659,202,642.42
港币	10,831,927.02	10,143,016.46	15,754,641.03	15,828,687.84
美元	4,464,644.97	32,612,445.65	10,010.00	78,165.09
2、公司备付金		152,162,985.70		5,817,293.08
其中: 人民币	152,162,985.70	152,162,985.70	5,817,293.08	5,817,293.08
港币				
美元				
合计		3,010,553,285.90		680,926,788.43

3. 交易性金融资产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公允价值变动本期增减金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267,604,642.15	51,642,868.29	4,187,190.00	2,606,390.00	49,036,478.29
基金					
权证	21,851,202.83	-3,633,461.73			-3,633,461.73
债券			9,224,000.00		
合计	289,455,844.98	48,009,406.56	13,411,190.00	2,606,390.00	45,403,016.56

4. 买入返售证券

交易场所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1、深圳证券交易所				
其中: 国债				
企业债券				
2、上海证券交易所				
其中: 国债				
企业债券				
3、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3,244,801,630.50	2,714,800,715.50	530,000,915.00
其中: 国债				
企业债券		3,144,801,630.50	2,614,800,715.50	530,000,915.00
央行票据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3,244,801,630.50	2,714,800,715.50	530,000,915.00

5. 应收利息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原币	折合本位币	原币	折合本位币
应收人民币存款利息收入	20,778,064.08	20,778,064.08	5,618,114.77	5,618,114.77
应收美元存款利息收入	99,060.71	723,598.86	3,720.76	27,765.08
应收港币存款利息收入	78,423.14	73,435.28	28,894.54	29,030.34
建元个人住房债券利息收入	27,340.44	27,340.44	28,127.46	28,127.4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109,091.67	109,091.67		
合 计		21,711,530.33		5,703,037.65

6. 存出保证金

性质	年末数	年初数
1、客户经纪	520,762,652.13	65,547,085.61
其中：交易保证金	340,027,345.65	51,736,950.27
履约保证金	180,735,306.48	13,810,135.34
2、公司自有	1,184,008,795.96	4,520,405.84
其中：交易保证金	2,300,000.00	500,000.00
履约保证金	1,181,708,795.96	4,020,405.84
合 计	1,704,771,448.09	70,067,491.45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公允价值变动本期 增减金额
	投资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投资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360,277,319.12	909,838,443.87	111,627,863.17	41,252,740.06	868,585,703.81
基金					
权证					
债券					
合计	360,277,319.12	909,838,443.87	111,627,863.17	41,252,740.06	868,585,703.81

8.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固定资产原值	162,238,619.23	149,730,348.63	12,707,371.58	299,261,596.28
减：累计折旧	61,523,125.04	44,024,712.20	11,740,051.76	93,807,785.4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9,466.65	39,873.15	39,593.50
固定资产净额	100,715,494.19			205,414,217.30
固定资产清理		1,456,624.08	1,456,624.08	
在建工程	576,558.50	10,348,354.56	7,655,118.72	3,269,794.34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合计	101,292,052.69			208,684,011.64

(1) 固定资产明细

资产类别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原 值				
1、自有	162,238,619.23	149,730,348.63	12,707,371.58	299,261,596.28
(1)房屋	33,949,462.47			33,949,462.47
其中：营业用房	33,949,462.47			33,949,462.47

非营业用房				
(2)机器设备	105,925,112.25	133,822,821.21	11,019,962.40	228,727,971.06
其中：电子设备	84,464,135.36	121,272,119.22	9,054,207.89	196,682,046.69
通讯设备	2,826,622.54	206,499.00	419,235.22	2,613,886.32
电器设备	13,356,844.06	6,974,651.99	1,387,077.81	18,944,418.24
动力设备	5,277,510.29	5,369,551.00	159,441.48	10,487,619.81
(3)办公家具	10,022,219.85	998,189.00	446,089.95	10,574,318.90
(4)运输设备	12,289,024.66	14,909,338.42	1,241,319.23	25,957,043.85
(5)房屋装修	52,800.00			52,800.00
2、融资租赁(机器设备)				
(1)电子设备				
(2)运输设备				
固定资产合计	162,238,619.23	149,730,348.63	12,707,371.58	299,261,596.28
累计折旧		0.00	0.00	
1、自有	61,523,125.04	44,024,712.20	11,740,051.76	93,807,785.48
(1)房屋	1,483,593.41	1,370,570.16		2,854,163.57
其中：营业用房	1,483,593.41	1,370,570.16		2,854,163.57
非营业用房				
(2)机器设备	53,789,661.51	36,418,861.11	10,234,239.94	79,974,282.68
其中：电子设备	42,083,610.70	30,705,563.55	8,778,994.92	64,010,179.33
通讯设备	1,997,509.38	557,071.03	394,475.53	2,160,104.88
电器设备	7,227,946.82	3,354,492.84	905,825.20	9,676,614.46
动力设备	2,480,594.61	1,801,733.69	154,944.29	4,127,384.01
(3)办公家具	2,876,772.55	2,056,071.68	431,599.83	4,501,244.40
(4)运输设备	3,373,097.57	4,179,209.25	1,074,211.99	6,478,094.83
(5)房屋装修				
2、融资租赁(机器设备)				
(1)电子设备				
(2)运输设备				
累计折旧合计	61,523,125.04	44,024,712.20	11,740,051.76	93,807,785.4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9,466.65	39,873.15	39,593.50
固定资产净值	100,715,494.19			205,414,217.30

注：本公司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固定资产中尚有 2 座房屋、27 辆汽车合计账面原值 37,114,301.84 元，账面净值 31,583,435.69 元，正在与南方清算组协商办理产权过户手续。

1、房产 2 处，年末账面原值 33,949,462.47 元，账面净值 31,095,298.90 元，具体情况如下：

(1)海口市龙华路证券营业部：其所接收和使用的位于海口市龙华路的房产，建筑面积 5207.63 平方米（海口市房产管理局房权证海房字第 40472 号、海口市人民政府国用〈2005〉第 000232 土地使用权证），账面原值 31,409,300.00 元，账面净值 28,726,244.68 元。因南方证券清算组欠缴该房产的土地增值税和印花税，正在与南方

清算组协商办理过户手续。

(2) 淮安营业部：其所接收和使用的宿迁市徐淮路房产（宿房权证宿迁字第09-A-187号），原值2,540,162.47元，净值2,369,054.22元，由于南方证券清算组至今未能提供全面相关资料，目前正在与南方清算组协商办理过户手续。

2、汽车27辆，年末账面原值3,164,839.37元，账面净值488,136.79元，由于南方证券清算组至今未能提供全面相关资料，目前正在与南方清算组协商办理过户手续。

9. 在建工程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其他在建装修工程	576,558.50	10,348,354.56	7,655,118.72	3,269,794.34
合计	576,558.50	10,348,354.56	7,655,118.72	3,269,794.34

10. 固定资产清理

资产类别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固定资产清理	-	1,456,624.08	1,456,624.08	-

11. 无形资产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无形资产原值				
交易席位费	36,294,000.00		250,000.00	36,044,000.00
软件	14,686,355.06	4,600,529.14	3,791,836.54	15,495,047.66
其他无形资产				
合计	50,980,355.06	4,600,529.14	4,041,836.54	51,539,047.66
二、累计摊销				
交易席位费	4,000,901.97	3,611,049.39	35,416.61	7,576,534.75
软件	2,464,522.11	3,365,949.85	1,927,255.77	3,903,216.19
其他无形资产				
合计	6,465,424.08	6,976,999.24	1,962,672.38	11,479,750.94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44,514,930.98			40,059,296.72

其中：交易席位费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交易席位费原值合计	36,294,000.00		250,000.00	36,044,000.00
1、深圳证券交易所	14,782,000.00			14,782,000.00
其中：A股	13,651,000.00			13,651,000.00
B股	1,131,000.00			1,131,000.00
2、上海证券交易所	21,512,000.00		250,000.00	21,262,000.00
其中：A股	20,762,000.00		250,000.00	20,512,000.00
B股	750,000.00			750,000.00
二、交易席位费累计摊销合计	4,000,901.97	3,611,049.39	35,416.61	7,576,534.75
1、深圳证券交易所	1,573,364.92	1,479,156.28		3,052,521.20
其中：A股	1,499,748.37	1,366,056.46		2,865,804.83
B股	73,616.55	113,099.82		186,716.37

2、上海证券交易所	2,427,537.05	2,131,893.11	35,416.61	4,524,013.55
其中：A股	2,385,870.45	2,056,893.23	35,416.61	4,407,347.07
B股	41,666.60	74,999.88		116,666.48
三、交易席位费账面价值合计	32,293,098.03			28,467,465.25

注：上海 84 个席位（含 3 个 B 股席位），其中 2 个 B 股席位未办理过户手续；深圳 60 席位（含 4 个 B 股席位），其中 11 个席位未办理过户手续。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预提费用	18,675,458.30	1,197,713.70
应付职工薪酬	79,567,192.59	
合 计	98,242,650.89	1,197,713.70

因本公司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所得税率变更为 18%、25%，故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按 18%、25% 的税率计算。

13、其他资产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商誉		
应收款项	104,673,870.24	74,631,440.47
长期待摊费用	33,722,396.25	40,270,895.51
待摊费用	9,045,921.00	3,933,056.57
应收股利		
合 计	147,442,187.49	118,835,392.55

14. 应收款项

(1) 按应收账款性质列示

类 别	年末数	比例	年初数	比例
1、应收职员款	718,567.44	0.67%	506,229.80	0.67%
2、应收押金	6,441,671.10	5.97%	5,597,731.62	7.40%
3、预付款项	4,353,095.04	4.03%	128,845.26	0.17%
4、逾期拆出资金				
5、应收承销款	4,710,000.00	4.36%	7,250,000.00	9.59%
6、代理业务资产管理收益	249,539.80	0.23%		
7、其他应收款项	91,462,683.15	84.74%	62,135,583.98	82.17%
合 计	107,935,556.53	100.00%	75,618,390.66	100.00%

(2) 账龄分析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	84,759,338.99	78.53%	33,654,662.78	44.51%
1-2年	20,065,011.07	18.59%	41,963,727.88	55.49%

2-3 年	3,111,206.47	2.88%		
合计	107,935,556.53	100.00%	75,618,390.66	100.00%

(3) 应收款项中金额较大的前五名单位明细内容如下

项目	年末数	性质
南方证券清算组	30,611,809.23	
05 建元 1B	20,000,000.00	债券款项
05 建元 1A	13,302,000.00	债券款项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241,719.46	席位出租收入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087,884.20	席位出租收入

(4)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明细:

项目	年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核销	年末数
应收款项	986,950.19	2,337,641.18	62,905.08	3,261,686.29

15. 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年摊销	年末数
房租及物业管理费	1,883,198.34	19,084,526.67	14,177,872.47	6,789,852.54
通讯设施租赁费		1,004,604.44	981,205.84	23,398.60
其他待摊费用	2,049,858.23	4,364,487.90	4,181,676.27	2,232,669.86
总计	3,933,056.57	24,453,619.01	19,340,754.58	9,045,921.00

16.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原始发生额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经营租赁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63,509,062.36	39,815,335.23	16,509,064.09	23,491,091.79	32,833,307.53
其他	1,576,069.21	455,560.28	927,672.49	494,144.05	889,088.72
总计	65,085,131.57	40,270,895.51	17,436,736.58	23,985,235.84	33,722,396.25

17.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目	年初数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数		年末数
			转回	转销	
一、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二、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9,466.65		39,873.15	39,593.50
其中：房屋、建筑物					
六、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七、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八、商誉减值准备					
九、坏账准备	986,950.19	2,337,641.18	62,905.08		3,261,686.29
十、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应收融资融券客户款坏账准备					

十二、其他					
合计	986,950.19	2,417,107.83	62,905.08	39,873.15	3,301,279.79

18. 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南航 JTP1	336,912,854.46	-142,274,854.46	-	-
合计	336,912,854.46	-142,274,854.46	-	-

19. 代理买卖证券款

(1) 明细分析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法人客户	2,314,713,316.31	931,451,312.79
个人客户	28,621,659,520.65	10,340,775,390.12
合计	30,936,372,836.96	11,272,226,702.91

(2) 币种分析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原币	(折)人民币	原币	(折)人民币
人民币	30,289,202,800.15	30,289,202,800.15	11,118,871,196.12	11,118,871,196.12
美元	58,204,318.59	425,159,265.56		
港币	237,089,674.57	222,010,771.25	152,638,107.68	153,355,506.79
合计	-	30,936,372,836.96	-	11,272,226,702.91

代买卖证券款期末较期初增长 174.45%，主要原因系本期受股市行情影响，客户存放本公司的资金增加所致。

20.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73,553,610.07	885,877,335.54	338,288,279.11	621,142,666.50
职工福利费		7,284,462.74	7,279,612.74	4,850.00
社会保险费	1,146,976.55	30,704,904.67	30,880,832.02	971,049.20
住房公积金	212,447.34	20,356,137.78	20,040,125.54	528,459.58
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	118,317.98	18,959,555.43	8,151,680.86	10,926,192.55
辞退福利		163,916.94	163,076.94	840.00
其他	3,376.12	60,119,285.77	46,308,917.69	13,813,744.20
合计	75,034,728.06	1,023,465,598.87	451,112,524.90	647,387,802.03

21.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企业所得税	830,112,498.69	84,369,167.54
营业税	36,830,318.70	11,254,077.31
城建税	1,471,949.28	561,950.90
教育费附加	1,093,431.86	355,032.86
个人所得税	3,640,999.12	1,653,246.70

房产税	71,293.86	71,293.86
土地使用税	2,137.41	2,137.41
代扣客户税金	5,575,903.18	4,448,205.49
其他税费	588,699.17	190,763.82
合计	879,387,231.27	102,905,875.89

22. 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代理买卖证券款利息	7,897,894.60	1,988,138.72
合计	7,897,894.60	1,988,138.72

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641,693.19	390,958.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63,770,919.90	6,187,911.01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25,609,473.80	-
合计	198,022,086.89	6,578,869.51

因本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适用所得税率变更为18%、25%，故期末递延所得税负债按18%、25%的税率计算。

24. 其他负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应付账款	95,114,972.53	31,592,227.96
预提费用	74,418,303.02	18,036,678.99
合计	169,533,275.55	49,628,906.95

(1) 应付账款明细表

项目	年末数	占总额%	年初数	占总额%
1、暂收客户保证金	823,762.02	0.87%	1,208,307.19	3.82%
2、应付客户现金股息	281,484.09	0.30%	23,172.93	0.07%
其中：深圳证券登记结算公司	152,467.72	0.16%	15.58	0.00%
上海证券登记结算公	129,016.37	0.14%	23,157.35	0.07%
3、其他应付款项	94,009,726.42	98.84%	30,360,747.84	96.10%
其中：应付开户托管费	117,229.24	0.12%	11,530.00	0.04%
工会拨款	604,482.11	0.64%	336,858.04	1.07%
其他应付款	93,288,015.07	98.08%	30,012,359.80	95.00%
应付款项合计	95,114,972.53	100.00%	31,592,227.96	100.00%

注：年末应付款项中应付持本公司股份100%股东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11,564,537.78元。

2007年12月31日应付款项中金额较大的前五名明细内容如下：

序	项目	年末数	形成原因
1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3,623,403.54	应付证券研究服务费等款项
2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1,564,537.78	应付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垫付的北京兴融中心7-8层装修工程等款项
3	北京国泰信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605,719.30	2007铁道债咨询费
4	北京联众卓成咨询有限公司	3,245,147.37	2007年铁道债咨询费

5	中投科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98,343.00	软件款
---	--------------	--------------	-----

(2) 预提费用

项 目	年初数	预提数	支付数	年末数
1、房租及物业管理费	11,302,225.86	45,815,340.13	40,595,240.64	16,522,325.35
2、交易所设施使用费	6,057.00	8,272,490.08	8,068,950.37	209,596.71
3、交易所会员费	164,690.88	21,230,522.96	13,127,421.44	8,267,792.40
4、专线租赁费	1,021,603.87	20,691,964.99	19,840,869.59	1,872,699.27
5、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	0.00	38,071,763.45	0.00	38,071,763.45
6、其他预提费用	5,542,101.38	42,598,049.27	38,666,024.81	9,474,125.84
合 计	18,036,678.99	176,680,130.88	120,298,506.85	74,418,303.02

投资者保护基金系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7]50号文《关于印发〈证券公司缴纳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中国证监会机构部部函[2007]268号文《关于发布实施〈证券公司分类监管工作指引（试行）〉的通知》以及公司本年审定后的营业收入金额计算得出：2007年全年需缴纳80,201,189.45元，上半年已缴纳42,129,426.00元，下半年计提38,071,763.45元尚未支付。

25. 股本

股 东	年初数	比例（%）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数	比例（%）
			增加	减少		
中国建银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0	100			1,500,000,000.00	100

(1) 本公司股东系法人股东、非上市公司、金融机构股东。

(2) 上述实收资本业经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审验字[2005]第5160号验资报告验证。

26.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其他资本公积：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1,252,740.06	868,585,703.81		909,838,443.8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确认递延所得税	-6,187,911.01	-157,583,008.89		-163,770,919.90
吸收合并确认商誉				
其他				
合 计	35,064,829.05			746,067,523.97

27. 盈余公积

项 目	2007年度
调整前期初盈余公积	18,584,350.15
调整期初盈余公积金额	-

调整后期初盈余公积	18,584,350.15
加：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3,476,738.04
期末盈余公积	262,061,088.19

28. 一般风险准备

项 目	2007年度
调整前一般风险准备	18,584,350.15
调整年初一般风险准备金额	
调整后年初一般风险准备	18,584,350.15
加：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43,476,738.04
年末一般风险准备	262,061,088.19

29. 交易风险准备

项 目	2007年度
年初交易风险准备	
加：本年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243,476,738.04
年末交易风险准备	243,476,738.04

依据《证券法》的相关规定，并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7]第320号文件的通知，公司按税后净利润的10%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

30.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07年度
调整前年初未分配利润	148,674,801.16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金额	3,413,145.20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52,087,946.36
加：本年净利润	2,434,767,380.4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3,476,738.04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43,476,738.04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243,476,738.04
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52,036,180.41
年末未分配利润	1,804,388,932.24

3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 目	2007年度	2006年度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3,659,272,004.66	738,313,362.67
证券承销业务净收入	212,438,787.87	64,393,335.21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21,312,097.02	
其他	3,570,288.68	
合 计	3,896,593,178.23	802,706,697.88

(1)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项 目	2007年度	2006年度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4,612,000,988.86	849,744,561.80
减：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支出	952,728,984.20	111,431,199.13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3,659,272,004.66	738,313,362.67

证券市场行情火爆，市场交易活跃等原因导致公司当期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较上期相比增

长 458.34%。

(2) 证券承销业务净收入

项 目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212,438,787.87	64,393,335.21
股票承销收入	170,836,942.32	30,740,346.21
其中：A股	170,836,942.32	30,740,346.21
债券承销收入	41,601,845.55	33,652,989.00
证券承销业务成本		
证券承销业务净收入	212,438,787.87	64,393,335.21

(3)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项 目	2007年度	2006年度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21,312,097.02	
中建投定向资产管理项目	21,312,097.02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成本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21,312,097.02	

32. 投资收益

类 别	2007年度	2006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2,676,964.71	32,268,741.3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78,005.00	29,722,545.69
交易性金融负债	173,307,082.25	
合 计	977,062,051.96	61,991,287.08

3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类 别	2007年度	2006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5,403,016.56	2,606,39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42,274,854.46	
合 计	187,677,871.02	2,606,390.00

34. 汇兑损益

项 目	2007年度	2006年度
汇兑损益	-6,799,462.45	-1,700,654.62

35. 其他业务收入

项 目	2007年度	2006年度
出租无形资产收入	43,482,318.55	5,838,256.33
房屋转租收入	762,796.88	11,217,600.32
出租投资性房地产收入		
其他收入	54,746.00	7,254,007.65

合 计	44,299,861.43	24,309,864.30
-----	---------------	---------------

36.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07年度	2006年度
营业税	265,229,521.56	46,558,311.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978,251.20	2,614,948.53
教育费附加	8,436,665.99	1,484,989.07
其他地方税费	3,653,117.17	680,380.75
合 计	291,297,555.92	51,338,629.94

37. 业务及管理费

项 目	2007年度	2006年度
业务及管理费	1,489,462,625.31	560,243,776.95
合 计	1,489,462,625.31	560,243,776.95

业务及管理费前十项费用:

项 目	2007年度	2006年度
1. 工资	882,620,890.56	173,531,687.01
2. 租赁费	81,581,540.58	74,659,265.27
3. 投资者保护基金	80,201,189.45	
4. 折旧费	48,307,536.56	66,219,572.53
5. 业务招待费	34,660,595.51	15,815,887.23
6. 专线租赁费	29,902,003.58	14,952,634.51
7. 咨询费	25,937,403.24	25,194,653.19
8. 劳动保险费	25,859,111.10	15,490,100.19
9. 公杂费	22,959,532.99	14,591,397.51
10. 会议费	21,618,687.74	9,881,331.85

38.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07年度	2006年度
计提坏帐准备	2,274,736.10	-842,958.79
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9,466.65	
合 计	2,354,202.75	-842,958.79

39. 其他业务成本

项 目	2007年度	2006年度
出租无形资产摊销额	490,940.05	208,499.96
房屋转租支出	332,221.20	351,176.98
其他支出	16,579,752.78	450.00
合 计	17,402,914.03	560,126.94

40.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07年度	2006年度
-----	--------	--------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1,242,537.98	949,954.84
政府补助利得	1,783,208.50	-
代扣税费利得	866,749.37	-
捐赠利得	-	-
盘盈利得	-	2,000.00
其他	27,437.71	10,061,358.38
合计	3,919,933.56	11,013,313.22

41.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07年度	2006年度
处置非流动资产净损失	2,162,143.77	10,885,925.55
交易差错损失	67,327.86	37,069.12
清算差异损失	295.52	273.16
捐赠支出	2,504,348.54	200,000.00
其他营业外支出	485,851.64	365,980.91
合计	5,219,967.33	11,489,248.74

42.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07年度	2006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73,345,979.80	131,823,768.03
递延所得税费用	-63,184,728.70	-479,137.25
合计	1,110,161,251.10	131,344,630.78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概况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拥有股份比例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关系	注册资本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100%	投资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接收、经营、管理、处置从建设银行分离后承继的资产；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部门批准于其他金融企业及经营其他业务。	母公司	206.9225亿元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汪建熙
建银科技发展中心	北京市	-	计算机软硬件及配套设备安装、调试及租赁，技术开发咨询服务等	同一母公司	10000万元	全民所有制	杜文和

2. 关联方所持股份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年初数	比例	年末数	比例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0	100%	1,500,000,000.00	100%

3.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全资控股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全资控股中投证券。

4. 关联方交易事项

2007年9月6日，本公司与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定向资产管理合同，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将自己所拥有的 13 只股票，数量 33,819,147 股的股票委托本公司管理，使之资产收益最大化，委托资产总值以合同生效前 120 日均线价为计算标准，总计 477,352,907.01 元，合同期限 2007 年 9 月 6 日-2007 年 12 月 31 日，当合同期满后，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按资产收益的一部分作为浮动业绩报酬支付给本公司。

2007 年 10 月 25 日，本公司与中建投签订定向资产管理合同的补充协议，中建投可以在原有管理资产之外再追加委托资产并增加投资范围（衍生产品进行无风险套利及新股申购），追加资产部分的管理费独立于原合同规定的方式，支付给中投证券固定管理报酬 10 万元。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资产管理合同已履行完毕，本公司实现业务收入 21,312,097.02 元。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关联方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各项目款项余额比例	
		年初数	年末数	年初数	年末数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款项	98,000.00	249,539.80	0.13%	0.23%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应付款项	14,000,000.00	11,564,537.78	44.31%	12.16%
中投科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应付款项	1,432,451.80	2,498,343.00	4.53%	2.63%

七、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期无需要披露的担保事项和诉讼事项。

八、承诺事项

本公司本期无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期无需要披露的期后事项。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8 年 2 月 29 日